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武装经费

评价年度：2023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9 日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 2024 年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开财〔2024〕319 号），武装科对 2023 年武装经费执行情况认真自评。2023 年武装经费预算 260 万元，含已先期拨付全区民兵和专武干部列装作训服购置经费 20.4 万元、2023 年麻章武装部征兵工作经费 100 万元、镇街武装工作经费 129.6 万元（6 个镇街，每个 21.6 万元）、区级武装部门留用工作经费 10 万。

总体目标：保障麻章、经开二区一年两次征兵任务顺利完成，参训民兵能享受训练补助武装部正规化建设能上新台阶，两区人员国防意识逐步增强。

二、绩效自评结果

资金使用符合有关规定资金项目自评 96 分，绩效自评结果为优秀。

三、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到位资金与规定各项目资金一致。

2. 资金执行情况：2023 年麻章区武装部使用征兵经费、六个镇（街）和本级共使用武装工作经费 156.704011 万元。

3. 资金管理情况：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专用规定及违规使用，严格按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社会效益：提高辖区人员国防意识。

(2) 可持续影响：有效维护地区和平与稳定发展。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0\%$ 。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无。

六、改进意见

无。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武装经费区级财政补助资金的绩效自评由相关部门(财政局)统一安排公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江门经济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武装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260		
	主管部门	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口和社会事务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王军13590083846		联系邮箱			
	实施单位	武装科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王军13590083846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根据《关于申请拨付2023年度武装工作资金的函》（湛开人口社事函〔2023〕223号）支出									
	支出主要内容	1、麻章区武装部武装工作经费2、六个镇（街）武装工作经费3、区本级武装经费									
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本次评价资金来源	预算安排			实际分配下达		实际到位（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项目单位支出）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期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调剂金额	实际预算数	区本级		区本级		区本级支出		
	合计	260		260	260		260		121.37		
	区财政资金	260		260	260		260		121.37		
	市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中央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管理情况	立项情况（包含概算调整情况）	无需立项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政府采购情况	无需采购									
	项目管理制文件										
	验收情况	是否完工		完工时间		是否验收		验收时间			
评价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综述				实际完成情况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目标： 是 ☐ 部分实现 ☐ 否 ☐	
	保障麻章、经开二区一年两次征兵任务顺利完成，参训民兵能享受训练补助武装部正规化建设能上新台阶，两区人员国防意识逐步增强				保障麻章、经开二区一年两次征兵任务顺利完成，参训民兵能享受训练补助武装部正规化建设能上新台阶，两区人员国防意识逐步增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高辖区人员国防意识 指标2: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有效维护地区和平与稳定发展 指标2: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口和
社会事务管理局
项目名称: 武装经费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合计	100		100		100		100				96		
决策	18	项目立项	4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1.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得1分; 2.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项目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得2分; 3.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项目,得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目标设置	8	目标完整性	4	目标申报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是否按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		2	
		完整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		2			
		目标科学性	4			合理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与项目实施的相关性。		2			
						可衡量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		2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是否存在较大调整或预算调整/调剂或预算调整过大情况,分值3分,其中关于预算调整或调剂,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大于0.4小于10%的扣0.5分,10%(含)-20%的扣1分,20%(含)-50%扣2分,50%及以上的扣3分; 2.是否按要求编制项目预算,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资金分配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情况。	1.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符合相关管理办法,依据是否充分,1分; 2.资金分配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补助对象实际是否相适应,是否有助于绩效目标的实现,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2	
		过程	22	资金管理	14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3	主要依据“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3分)”计算得分。同时综合考虑资金紧张、工作进度,以及项目单位是否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到资金到位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属主管部门原因、原因不明或所附依据及文字说明不充分的不作随意调整。		3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2	主要依据“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2分)”计算得分。同时综合考虑资金紧张、工作进度,以及项目单位是否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到资金到位及时性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属主管部门原因、原因不明或所附依据及文字说明不充分的不作随意调整。		2
						资金支付	5	预算执行率	5	5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依据评价资金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	4					支出规范性	4	4	反映资金支出和会计核算的规范性。	主要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 1.预算执行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0.5分,直至扣到0分。 2.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0.5分。		4	
组织实施	8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4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规范,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下述各项要求未达到酌情扣分。 1.是否已制定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合法、合规、完整,1分; 2.编制了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或资金使用计划,项目调整履行报批手续,1分; 3.按相关的管理制度执行,如组织设计、招投标、建设、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验收等,2分;		4	
				管理情况	2	监管有效性	2	2	反映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对项目管理的规范性。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1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1分;否则,视情况扣0.5分。		2	
产出	30	经济性	8	绩效管理	2	绩效自评规范性	2	2	反映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自评材料报送时间0.5分,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得0.5分,超出报送时间不得分。 2.自评材料质量1分,报送质量根据报送内容、盖章、装订情况评分。 3.公开情况0.5分,在规定时间内公开得1分,未公开或超出规定时间公开不得分。公开内容与报送内容不符,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0.5分为止。		1	
				预算控制	5	预算控制	5	5	反映预算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是否超过预算计划。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5	
		效率性	22	成本控制	3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3	3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效率性。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效率性(包括工程造价、物资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体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3	
				完成进度	22	(数量指标-个性指标)	22	22	反映项目实际实施(完成)的有关数量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具体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数量指标、时效指标及质量指标之间各分值应相对均衡(一般平均分值2分),同时具体各指标得分分数的设置应合理增加权重指标分数权重,其中项目出现安全事故的质量指标得0分。		7	
效益	30	效果性	25	完成质量	2	(质量指标-个性指标)	2	2	反映项目实施(完成)的质量等情况。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具体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若未设置相关指标,也参考: 1.项目实施的各项软硬件设施管理维护完好得2分; 2.项目实施有利于经济社会生态的可持续发展,项目有后续的管理措施或机构人员得2分; 3.若材料未进行可持续发展分析,基本分为5分,再从项目本身考虑项目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从基本分扣除。		7	
				可持续性	5	(个性指标)	5	5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		5		
		公平性	5	社会效益	5	(个性指标)	5	5	根据项目性质,评价对象设置目标时选择的效益指标进行评价。可以为多项效益指标,也可以为单项效益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选择效益指标,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并合理增加核心指标分数权重,按照设定的个性化效益指标实际值与目标值比较得分。		18	
				生态效益	5	(个性指标)	5	5	根据项目性质,评价对象设置目标时选择的效益指标进行评价。可以为多项效益指标,也可以为单项效益指标。		5		

说明: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